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精选8篇)

安全问题不容忽视，大家一起来守护。关注重要的安全细节，是写好安全标语的关键。最后，为了提高大家的安全意识，小编整理了一些经典的安全标语范例，希望能对大家有所启发。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一

年龄慢慢大了，总会自以为是，比如看书的时候，风卷残云的看完，不求甚解，然后对自己说我看懂了，然后…所以我现在要写观后感了。

这本书讲的是，额，讲的是两个人陪着一个人长大的故事，哦，对两个女人和一个女孩陪着一个人长大的故事。两个女人都死了，他也长大了，人生就像是旅途，路过高山路过湖泊，路过草原，路过繁华和荒芜，路过漫无止境的孤独，等有一天老了，心里有执拗的东西，有怀念的东西，也许也会像阿婆一样，拿着一颗烟，端着黄酒看看天，看看树上的花开花落。故事呢，有点伤感，一般编剧都会把故事写的伤感，基本上都是闹腾的潇洒去死，蔫怩的在余生慢慢怀念，但是也许这就是人生吧。另外，作者把人生写的太苦了，刘十三怎么努力都做不好，毕了业丢了恋人没了工作苟延残喘，这多像我们啊。静下来回头想想理想是啥，理想就是票票，那理想到底是啥？想不起来了，回头看看，回头想想，回头是墙。

我在想等我老了我一定要跑马拉松，再找两个28少女，像七龙珠里面的龟仙人一样，老而不死，永远热泪盈眶，那样多好，努力吧，少年。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二

最近阅读了张嘉佳的《云边有个小卖部》，打动我的是文章朴实的语句，优美的语言和故事里平凡而又幸福的生活。

主人公刘十三和外婆王莺莺的故事没有大起大落，跌宕起伏，却是那么朴实无华，动人心弦。“外婆说，什么叫故乡，祖祖辈辈埋葬在这里，所以叫故乡。”“王莺莺是小气鬼，算了，王莺莺要长命百岁。”“外婆，你会不会永远陪着我。外婆在的，一直在”“王莺莺，你外孙没本事把整条山路都挂满灯，我就在山顶挂一顶，你一定能看见的。”

而对于程霜来说，刘十三促使她硬生生坚持了好多年。“因为你呀，是我生命中那么亮那么亮的一缕光”“希望和悲伤，都是一缕光”

“有朵盛开的云，缓缓滑落过山顶，随风飘向天边，我们渐渐明白，有些告别，就是最后一面。”“蝴蝶死在路上，云边藏着念想，有些人刻骨铭心没几年会遗忘，有些人不论生死，都存在身旁。”愿每个人都能认清生活真相后依旧能热爱生活。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三

故乡在年少的刘十三心中，是拼命想逃离的小镇。小镇上有高高的山，有仿佛云的翅膀的蓝天，有金色的麦浪，有记忆中数不清的美食，有外婆的拖拉机，有着小小少年的丰富的内心花园，有着年少的他想去“美得不像话”的大城市的梦想。

刘十三的童年记忆中，有个他想保护的萤火虫般的女孩，那只忽明忽暗的萤火虫，以往在他童年生活中激起了点点漪澜。记忆中，有他的外婆王莺莺，王莺莺抽烟、喝酒、打麻将，却无所不能。

离开小镇的刘十三，为“富贵姑娘”牡丹痴狂，失恋又失业。大城市的日子真让人绝望啊，云边镇接纳了落魄的刘十三，虽然是七十岁的外婆连夜开拖拉机把他“绑”回来的。

这才是生活啊。少年的刘十三沉迷学习，制定计划，拼命学习想考重点高中想考北大清华，却和逃学辍学不学的同桌一样考不上重点高中，只能进一所普通大学。成年的刘十三拼了命对一个女孩好，却只能看着她投入别人怀抱。步入职场的刘十三拼命想干出业绩，却只能受昔日情敌的屈辱。被“绑”回故乡的刘十三，在小镇晃悠卖着保险，体味久违的小镇风情，吃着外婆做的美食，和外婆调侃，和程霜打情骂俏。他以为，还有以后，还有永远……但，无所不能的外婆也有离开的那一天，他以往想保护的萤火虫女孩的光芒终究灭了。

生活好残酷。

但，有悲伤就有期望。这才是生活的本质。

年迈的外婆啊，明白自我时日不长，才把外孙带回了小镇，只想多陪他一天……年轻的女孩啊，毕生只出过三次医院，却一向努力在为他点亮一缕光。

“世上仅有一种英雄主义，那就是认清生活的真相后依旧热爱生活。”又懒又傻的刘十三，会做生活的英雄吧。带着未曾谋面的妈妈的期盼，带着外婆王莺莺的毕生的爱，带着萤火虫女孩程霜的那缕光，带着云边镇的希冀，必须会坚强生活的吧。

云边镇，有高高的山，白白的云，金色的麦浪，无边的山野，有对山外的憧憬，云边的想象，麦浪的哀思，山野的回响，有着供平凡人刘十三长大成人小卖部，有着酷酷的外婆王莺莺和一向保护他的萤火虫女孩程霜。

山的这边是刘十三的童年，山的那边是外婆的海。故乡，这就是故乡。因为路上有从未断绝的一缕光。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四

最近，我读了张嘉佳的《云边有个小卖部》，书中主角刘十三的故事起伏不断，结局很温暖人心。

本书讲述的是在云边镇有一个少年叫作刘十三，故事由他只来展开。从小刘十三与外婆住在一起，相依为命。而在他小学四年级，他遇到了一个叫做程霜的女孩，他发现程霜得了绝症，活不久。后来刘十三努力刻苦，离开了城镇，去了城市，但生活很残酷，他事事不顺，最后回到小镇。相逢不久的程霜要治病，她说如果治好就结婚，但不幸再次降临到刘十三头上，程霜死了，外婆也死了，这个结局是那么的出人意外，是个悲剧。

读完此书，不由得心中五味杂陈。刘十三一家人都很可怜，他，他的母亲，他的外婆都有被抛弃的经历。在本书的最后程霜给刘十三留了一段话，使我心情久久难以平静，说的是：“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我爱你，你要记住我。”从中足以看出两人的感情。

整本书的故事并没有想象的美好，也令我明白了一个道理：人生很残酷，很多时候努力和坚毅也不能让你如愿以偿，我们只是那万千世界中平凡的一个。（赵一玮）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五

伴着音乐《刘十三》我阅读完了张嘉佳的书籍《云边有个小卖部》。

此刻，我内心五味杂陈，阅读这本书让我有了一种真切的感觉。

觉，仿佛书里讲的一切一切我都正在经历。不平不淡的生活，时静时闹的家，拥有着和刘十三一样的性格，学习不好。我生活在一线城市里，梦想生活在刘十三生活的云边镇；羡慕刘十三有智哥这样的好兄弟；羡慕刘十三有程霜那样强力后盾，即便生活并不如意，但却有着对自己很好的朋友……在你被欺负时，替你出气；在你伤心难过时，默默陪在你身边；在你遇到困难时，替你想办法，助你度过难关；没事时，与你斗一下嘴，寻找乐趣。再难过坎，有了他们，仿佛那事儿就不是个事儿。

在我的生命历程中，有着这样一群人，这群人于我而言，就像是刘十三的外婆，这群人待我就像刘十三的外婆待刘十三一样，时而唠叨；时而发脾气；时而放开大笑；时而痛哭流涕。但，这群人每次在做这些事时，对象都是我，我也因此，时时抱怨甚至对他们发脾气。有些事的发生，就好像在上一秒，明明已经过去很久了，却迟迟无法忘记。

我是外婆从小带大的。与我而言，外公外婆的存在甚至比生我的父母还重要，所以在阅读到书本第十五章，刘十三的外婆不在了的时候，我的心咯噔了一下，不经让我想起了我的外婆和生母，我的外婆尚健在，带着我的小表弟和我外公，舅舅，舅妈生活在一起。但，我的生母呢，呵！在我上五年级的时候就已经永远的离开了我和父亲，那时的我虽小，懂得世事无常，却没懂得珍惜，所以妈妈离开让我像一个没有做好计划的军师被敌人打了个措手不及，还没来得及反击就被团灭了……这让我还没来得及和她好好的承诺一句，就像刘十三像程霜发誓那样，和她认认真真的说一句，我会好好生活和爸爸和舅舅舅妈，照顾好小表弟和外公外婆，带人友好，多做事少说话……生命像一面镜子，病魔像一个结实的拳头，一拳就将一面带有裂缝的镜子变成玻璃碎片。时间是多么的冷酷，是多么的没有人性，比山海经里的刑天还要没人性，就这样毋庸置疑的结束了一切。

从五年级开始，我每年的生日愿望都是希望那些爱我的，我

爱的人能够永远陪在我身边。或许有一天，我会像刘十三一样离开那群人，去到别的地方，认识新的朋友并拥有属于自己的家庭，但我还是希望在他们还在我的身边时尽可能将自己最好的一切都交予他们，问心无愧，不留遗憾。

我是一个很念旧也很喜欢新鲜的人，每次在看书伙食看帖子时，只要是看到与我经历相仿或同样经历过生死离别，经历过生活磨难的内容的文字或画作等等，我都会感到心酸，潸然泪下。同学总说我泪点低，也许吧……我总告诉自己，世界上比我惨的人太多太多了，我不是最惨，我不应该颓，不应该抛弃生活。因为，只有挺过生活的考验，我才会成长，只有变强，我才能保护我想保护的人。

阅读张嘉佳的书，我总有一种莫名觉得很亲切的感觉，《从你的全世界路过》是如此，如今《云边有个小卖部》亦是如此。或许越是接近生活的点点滴滴的文字，就更能让我充满感慨吧。

我对未来充满期待，未知的一切令我激动着也担忧着。我害怕坎坷的生活 繁忙的事物会把我压的透不过气来……那么多的害怕和恐惧铸就了我小心翼翼的处事风格。不轻易吐露心事，外露情绪的性格。

现在的我，带着自己的梦想，一步一步艰难的前行着，用自己的方式解决着一个又一个问题，披荆斩棘，只为为自己的未来杀出一条血路。我想，文章的最后没有写刘十三在得知了程霜不在了，看到了程霜的画作，看到了程霜写给他的话语“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有能做的了。我爱你，你要记得我……”之后怎么样。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六

外婆说：“什么叫故乡，祖祖辈辈埋葬在这里，所以叫故乡。”山里藏着一个小镇，叫云边镇。满镇开着桔梗，蒲公英飞

的比石榴树还高，一直飘进山脚的稻海。在大多数人的心中自己的故乡后来会成为一个点，如同亘古不变的孤岛。

主人公刘十三从小被父母遗弃，隐忍又卑微。外婆王莺莺开着一个卖部，祖孙俩相依为命。长大后，外婆希望他不要离开，但他迫切想要走出去，最终在城市失败，在遭遇事业与爱情的打击后，被外婆接回家乡。后来在外婆与少年伙伴程霜的治愈下，变得开朗起来。

毛不易的一首歌《像我这样的人》中有这样一句话：“像我这样优秀的人应该灿烂过一生，怎么二十多年到头来，还在人海里浮沉。像我这样聪明的人，早就告别了单纯，怎么还是用了一段情，去换一身伤痕。”主人公刘十三就是这样的人，工作失败，生活也失败，这世界会告诉你，成功不是你希望的那样，而是充满狂风暴雨。也许，这就是命运吧。

云边的故事，让我们很多人都看到了生活的真相：“为别人活着，也要为自己活着。希望和悲伤，都是一缕光。总有一天，我们会再相遇。”我们每个人就像主人公一样，平凡而又普通，在人海里浮沉。未来还有很长，生活未完待续，人生路上时有坎坷，但是请你别放弃！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七

我们每个人都有一段回不去的时光，我称那段时光为“云边”。

《云边有个小卖部》是张嘉佳时隔五年为我们带来的又一本触动人心的故事。张嘉佳概括这部小说为，“写给每个人心中的山和海，写给离开我们的人，写给陪伴我们的人，写给在故乡生活的外婆。”故事中的刘十三，那是一个普通而又充满柔情的少年，像我们自己，从小镇走来，怀揣心中的山海，颠沛流离。

我们每个人总能从刘十三身上看到属于自己的影子。虽然普通却又是个独一无二的平凡人。父母离异，母亲出走，年幼的刘十三被外婆王莺莺拉扯长大。王莺莺开了一家破旧的小卖部，有一辆经久不修的拖拉机，没有任何别的收入，就这样将刘十三拉扯长大。他们住在“云边镇”，一座远离城市，风景如画的小镇。但小镇少年并不甘于此，他本子的扉页上一笔一划工整得写着母亲最后一次跟他说的话：“十三，妈妈走了。你要听外婆的话，别贪玩，努力学习，考清华考北大。妈妈希望你啊，去大城市工作，找一个爱你的女孩子结婚，能够幸福的生活下去，越幸福越好。十三，妈妈对不起你。”从此，小小的少年用他那笨拙的努力，做着泡沫似的梦想。然而，我们那些执着的付出未必就会获得同等的回报。最终，刘十三并没有考上清华北大，他去了京口一所三流大学读书。他的人生也没有曾经幻想过的发大财。可以说，他活得并不成功。心爱的姑娘选择了现实，离开了他，而他自己也被公司辞退了。对于刘十三来说，“爱情”“事业”他都没有。

“等待而已，也叫努力？”“在习惯等待 等不来依旧难过。那种难过，书上说叫作失望。直到长大后，他才明白，还有更大的难过，叫作绝望。”他早已习惯等待，却不知道在等什么，最后，他什么也没等到。

但，他却又是幸福的。外婆王莺莺开拖拉机跨越两百多公里，将喝醉的他拖回小镇；他生命中最重要的小姑娘程霜在他失意时陪他东山再起。虽然在错的青春遇到对的人，无法相守，可是我羡慕他能有这样的青春。

人生的许多遗憾，我们无可奈何。于告别，王莺莺最终还是倒下了，那份骂骂咧咧的爱，他再也感受不到了。“有朵盛开的云，缓缓滑过山顶，随风飘向天边，我们慢慢明白，有些告别，就是最后一面。”刘十三和程霜第一次见面，作者这样写道：童年就像童话，这是他们在童话里第一次相遇。那么热的夏天，少年的后背被女孩的悲伤烫出一个洞，一直

贯穿到心脏。可是最后那个为他生命点光的女孩还是走了。她给他的卡片上面写着“生命是有光的。在我熄灭以前，能够照亮你一点，就是我所能做到的了。我爱你，你要记得我”。

云边有个小卖部读书笔记摘抄篇八

书中的各个人物原型，与你我似乎都大同小异。为世事奔波忙碌着，满腔热忱，却只得潦草绩效。

刘十三和他的外婆王莺莺生活在云边镇，刘十三父亲早逝，母亲远走他乡，王莺莺靠着经营小卖部养大刘十三。在书中颠覆我的大抵是刘十三与外婆的性格冲突，于常人想来，在这样的人物设定下，应该是外婆含辛茹苦养育不易，但在作者的笔下，王莺莺却是一个性格豪放，世故圆滑，精明能干的老太太。相反刘十三终日郁郁寡欢，比较之下外婆好像显得“没心没肺”了些，所以婆孙俩的感情愈加分明，感动倒也来的汹涌直接。

刘十三是一个有梦想有抱负的人，这样说也不为过。这一切都源于母亲留给他的只言片语，他从小就会在每个本子的扉页工整抄下母亲的话“好好学习，考清华北大，去大城市工作，娶一个爱你的姑娘，结婚生子”。在后来那些灰暗阴霾的日子里，大概也是这些在支撑着刘十三吧。他从小读书就很勤奋，但他没有考取高校。他工作也很努力，为人也同样可圈可点，但即使这样他的同事还是嘲笑他没有业绩能力，都没有把他拉进公司微信群。他对待女朋友，也可算作掏心窝子的好，当然一厢真爱也没抵过金钱权势。击溃人的从来不是某一件事，日积月累的不顺才算致命。

在大城市日渐颓废的刘十三，最终被外婆以粗蛮之力重新带回了云边镇。他是一个典型的“失败者”，他也很普通，因其普通，他的失败和痛苦更具普遍性。所以与这世间的普罗万众都是大同小异啊。作者看得清楚，却未写得透彻。他又

何尝不是如此呢？从四年前初识他到现在，从原著书到翻拍成电影，很多很多，都是其失意。这是张嘉佳的温柔，也是他的残忍。

张嘉佳概括这部小说为“写给每个人心中的山与海，写给离开我们的人，写给陪伴我们的人，写给在故乡生活的外婆”。刘十三用尽全力去到大城市，混的穷困潦倒，最终还是回到了外婆的身边。人这一生究其奔忙在外，少年时离家求学，中年时离家工作.....刘十三的成长轨迹和大多数人都一样，简单清晰到一见即知，这也是我们必不可少的人生经历。

十三！程霜！两代人终归失散，一个人心念成双。故事还应该提到的十三的小学同学程霜，她自小身体不适，后由城里转入乡镇学校，便成了刘十三的同学。那时的她，总把日子当成最后一天过，待刘十三也是极好，不过也总压制着十三蔫蔫软软的性格保护着他。年少时的玩伴一路相随，长大后则之成了爱而不得，一路守护。其实我觉得那样的结局可能会更好，至少多年后老去的刘十三会记得有一个女孩用有限的生命贯穿他整个青春。

云边有个小卖部，货架上堆着岁月和夕阳，背后就是山。王莺莺靠着躺椅假装睡着，刘十三偷走了一块糖奔向了嬉戏的田埂上.....